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聘用輔導員 鄭世榆  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333  
傳真：03-3342906  
電子信箱：1004512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1024425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6800A\_1110244252\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桃園市政府員工協助方案宣導影片」連結網址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為強化本府員工協助方案（以下簡稱EAP）知悉率及提升相關服務措施使用率，特製作EAP宣導影片（連結網址  
<https://reurl.cc/60vGmV>）以提供各機關學校得於訓練課程及相關宣導場合播放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  
2022/09/01 09:32:01

人事室 111/09/01 09:37



1110006769

有附件